

建字第 4405232023GG0008366 (2026.01.27 变更) 号

变更内容如下:原老干部活动中心因增设电梯一部,增加室外电梯井及
利走廊(建筑面积增加 25.80 m²,其中计容建筑面积 25.80 m²);四层增加
司管理用房(建筑面积增加 27.26 m²,其中计容建筑面积 27.26 m²);变更
原老干部活动中心总建筑面积调整为 798.68 m²(其中计容建筑面积 798.68
)。增加 53.06 m²(其中计容建筑面积 53.06 m²)。建筑基底面调整为 252.64
增加 5.52 m²。变更后项目总建筑面积 5150.61 m²,计容建筑面积为 5150.61
总建筑基底面积为 6381.89 m²,容积率为 0.25,建筑密度为 30.52%,绿
率,绿地面积、停车面积、停车数量、建筑高度等控制指标及其他批准建
内容不变。

2026 年 1 月 27 日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 4405232023GG0008366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
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,
经审核,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
管制要求,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

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日

日期

建字第 4405232023GG0008366 号 (2024.07.24 变更)

南澳县旅游综合服务中心(项目主管单位:南澳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)

南澳县旅游集散中心建设项目(一期)一阶段

同意予以变更南澳县旅游综合服务中心(项目主管单位:南澳县文化
广电旅游体育局)南澳县旅游集散中心建设项目(一期)一阶段建设工程
规划许可,批准变更内容及变更后的建设规模详见附件《建设工程规划许
可意见表》。

2024 年 7 月 24 日

建设单位(个人)	南澳县旅游综合服务中心 (项目主管单位:南澳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)
建设项目名称	南澳县旅游集散中心建设项目(一期)一阶段
建设位置	汕头市南澳县后宅镇海滨路
建设规模	在 00412 地块内新建停车库一个,保留并改造原老干部活动中心,以及相关配套 工程。在 00411 地块内,拆除原中心小学教学楼并新建临时停车场一个,保留其 现状门房 16 m ² 。建设规模为项目总用地面积 20940.73 m ² ;总建筑面积 5097.55 m ² (其中计容建筑面积 5097.55 m ²)容积率 0.24;建筑密度 30.45%;建筑基底 面积 6376.37 m ² ;建筑高度 13.8 米;绿地率 31.65%;绿地面积 6627.71 m ² ;机 动车停车位 150 个;公共厕所 68 m ² ,宏基站 21 m ² ;另有 00411 地块 3262.67 m ² 作为临时停车场使用,其中停车面积 941.3 m ² ,停车数量 73 辆。
附图及附件名称	附件: 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图三份; 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总平面图三份;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意见表三份。

遵守事项

- 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,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
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,均属违法行为。
-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,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,建设单位(个人)有责任提
交查验。
- 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,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
力。
- 根据《汕头经济特区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六十七条,本证有效期一年,
自核发之日起计算,需延期的,按规定执行。